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陈敏、张道荣、邵彬、陈学军、潘飞、兰培珍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训军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

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方法和程序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董事魏功海、焦波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董事刘宝忠近亲属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表决3票。

4、审议通过《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3年8月30日为预留授予日/授权日，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

公告》。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